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6-119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时尚”）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988 号《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2,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42,8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885.18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914.82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到账，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使用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已届满，公司尚未将该笔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600.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1-6 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 0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 99.95 元，缴纳银行手续费为 69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600 万元尚未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1,328.60 万元，因执行案件被司法划扣 108.8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2.19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600.00 万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9.6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2020 年 4 月，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本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事项外，公司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东方时尚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4），因公司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招商证券承接。故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前重新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于 2024 年将部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因此公司、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

行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再次重新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户	项目名称	存放 余额	账户 状态
交通银行北京通州分行	110061668013000323966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0.10	被冻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直门支行	321170100100197967	东方时尚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88	正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红门支行	0200299119200020603	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25.62	正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兴华大街支行	110061288013006540063	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0.00	被冻结
合计			39.60	

注 1：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为 420,720,000.0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19,148,200.00 元的差异为 1,571,800.00 元，该差异系其他发行费用于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所致。

注 2：2024 年 11 月，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交通银行北京通州分行账户）资金被划扣，涉及募集资金被划扣金额为 1,087,438.00 元。

注 3：交通银行北京兴华大街支行（110061288013006540063）为 2024 年新开立银行账户。

注 4：2026 年 2 月 10 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与湖北昌沃电力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大街支行）被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法院划扣 553 元。

注 5：为防止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成为久悬户，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从基本银行账户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交通银行北京兴华大街支行）转入 5 元。

注 6：2026 年 8 月，公司兴业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分别系北京永林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因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申请强制执行所致，以及石家庄利正驾驶员服务中心（普通合伙）因委托合同纠纷申请强制执行所致。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600.00万元于2025年4月17日到期。由于公司目前涉诉案件较多，且叠加资金流动性面临一定压力，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60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无法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目前公司仍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and “东时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

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的“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和“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无存续状态的募投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无法按期归还

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600.00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到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笔补充流动资金无法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本报告的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募集资金采购智能驾培系统未完整交付

2020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关联方北京桐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隆汽车”）采购 1,000 台新能源汽车，其中 785 台需要每台安装一套价值 5.4 万元的 AI 智能驾培系统。AI 智能驾培系统已交付 350 套，尚有 435 套 AI 智能驾培系统未交付。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重整投资人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重整投资人购买公司对桐隆汽车因占用非经营性资金所形成的 49,857,769.92 元债权。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约定，购买债权款项一经支付，不因任何原因和形式退还。2025 年 8 月 14 日、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指定收款账户陆续收到上述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涉及的募集资金 2,349 万元未退还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被司法划转

因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与东方时尚、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人）及徐雄（保证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所签署的《执行和解协议》未能如约履行，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就该案对公司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公司银行账户内资金被划扣 1,556,378.22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被划扣 1,087,438.00 元，本次被划扣资金用于清偿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的金融借款。

2026年2月10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与湖北昌沃电力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大街支行）被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法院划扣553元。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转的情形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将被司法划扣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

- 1、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 2、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 3、东方时尚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目前，公司正处于预重整期间。公司拟在预重整及后续重整程序（如有）推进过程中，积极与重整投资人、（临时）管理人、可转债受托管理人、保荐机构以及监管部门等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审慎分析并制定专项解决方案，逐一解决募集资金合规问题。

除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时尚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表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914.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9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328.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2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6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是	24,600.00	18,010.00	18,010.00	0.00	18,010.00	0.0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东方时尚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800.00	11,914.82	11,914.82	0.00	11,920.60	5.78	10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是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1,398.00	-4,002.00	25.89%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是	-	6,590.00	6,590.00	0.00	0.00	-6,590.00	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42,800.00	41,914.82	41,914.82	0.00	31,328.60	-10,586.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募投资金已购买的新能源车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新能源车,可以满足位于北京大兴总部的驾驶学校的实际教学使用。因此,经过公司慎重评估论证,“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终止,尚未使用的金额6,590万元不再继续投入,若后期需要增加新能源车,公司将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于2023年9月5日、2023年9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									

	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云南公司位于高校园区，运营后有优于同行业的设备设施，有健全的组织架构和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便于附近大学生参加培训，但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地区学车需求延迟，影响到了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2024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均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鉴于上述项目于2024年12月31日仍未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3、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东时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和“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情见上述“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的“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的“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1）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无法按期归还、（2）

	募集资金采购智能驾培系统未完整交付、（3）募集资金被司法划转”
--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因素影响，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因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募集资金尚未归还，且项目对应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即将被司法拍卖，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审议程序：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东时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和“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购置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